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世嘉科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9月24日以专人送达、电话通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于2021年9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汤新华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数、审议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目前，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因业务发展需要而开展票据池业务可以将应收票据和待开应付票据统筹管理，减少公司的资金占用，提高资金利用率，且票据池业务属于低风险业务，公司已建立良好的风控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开展票据池业务。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八日